



7th Pik Fung Group
New Territories East Region 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東地域 璧峰第七旅

由：璧峰第七旅童軍團
致：童軍團成員及家長
知會：區總監及旅長

通告編號：7PF/2012/019 /S08
日期：2012年7月24日

《第21屆烈日長征 - 勇闖大嶼山》

本旅童軍團擬於八月舉行上述遠足露營活動，是項活動為本旅傳統訓練項目，旨在培訓各參加童軍的技能、體能、意志、合群及各類遠足露營技能等。於四日三夜的遠足露營活動裡，參加者亦能享受及體驗大自然，遊走大嶼山群山，登上鳳凰山觀看日出美景。懇請各家長鼓勵 貴子女踴躍參加。茲將活動詳列如下：

日期：二零一二年八月廿五日至廿八日(星期六至星期二)共四日三夜
路線：八月廿五日：旅部 >> 東涌 >> 白芒 >> 梅窩 >> 南山 (第一晚營地)
八月廿六日：南山 >> 二東山 >> 大東山 >> 伯公坳 >> 昂平 (第二晚營地)
八月廿七日：昂平 >> 鳳凰觀日 >> 昂平 >> 石壁 >> 狗嶺涌 (第三晚營地)
八月廿八日：狗嶺涌 >> 分流 >> 二澳 >> 大澳 >> 東涌 >> 旅部

集合時間：八月廿五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正

集合地點：粉嶺龍山學校(旅部)

解散時間：八月廿八日(星期二)下午六時許

解散地點：粉嶺龍山學校(旅部)

參加資格：1) 須具備基本遠足露營技能及知識; 及
2) 年滿十五歲之成員或已考取童軍探索獎章

費用：每位港幣 \$120.⁰⁰ (不足之數由旅部津貼)

截止日期：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二日(星期日)

簡介會：待定

備註：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9205 6583 與領袖黃豐盛先生聯絡
(請將八達通預先增值至港幣一百五十元，以作為交通費及備用)

此致
各團員家長

璧峰第七旅童軍團 團長
馬志恆
(黃豐盛 代行)

----- 回
茲收到 _____ (_____ 團
_____ 隊) 交來港幣 _____ 元, 共 _____ 人
參加 2012 年 8 月 25 - 28 日的
<第 21 屆烈日長征 - 勇闖大嶼山> 活動之費用。

收款人: _____

日期: _____

----- 條
本人 _____ 同意/不同意小兒/
小女 _____ (_____ 團 _____ 隊)
參加 2012 年 8 月 25 - 28 日的
<第 21 屆烈日長征 - 勇闖大嶼山> 活動。
不同意參加原因: _____

(如不同意參加者, 請各家長註明原因, 以便本旅
日後作活動編排參考之用。)

家長簽名: _____

聯絡電話: _____

日期: _____